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9日以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1月3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冯融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浙江星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浙江星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股东星舰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新增认缴出资人民币2100万元，于2021年11月30日前缴清；股东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新增认缴出资人民币900万元，于2021年11月30日前缴清。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

增资完成后，星舰发展共出资人民币伍仟陆佰万元整，占公司注册资本比例为70%，方正电机共出资人民币贰仟肆佰万元整，占公司注册资本比例为30%。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冯融、邹建生、何德军已回避表决，该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对浙江星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供投资者查阅。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36,968,815.59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769,703,961.51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769,703,961.51 元，实收股本为 468,694,93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中黄锐、方海炳、徐俊、李了了、刘涛因个人原因辞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30,000 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11%，回购价格为 3.50 元/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激励对象中黄锐、方海炳、徐俊、李了了、刘涛因个人原因辞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3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99,444,930 股变更为 498,914,930 股，注册资本由 499,444,930 元变更为 498,914,930 元。根据《公司法》

规定，需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管理层在工商主管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 《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 下午 13:00 在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水阁工业区石牛路 73 号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4 日